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NG HAI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瀛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68)

執行董事的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梁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起生效，以便將更多時間用於其他個人及工作安排。繼梁先生辭任後，鄒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辭任

瀛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梁達明先生(「梁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即時生效。

梁先生辭任乃由於彼的其他個人及工作安排。梁先生已確認，於本公告日期，(i)彼並無就其辭任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申索；(ii)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及(iii)概無其他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註。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梁先生為其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致以由衷感謝。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鄒舒爾女士(「鄒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起生效。

鄒女士的履歷詳情如下：

鄒舒爾女士，32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彼自二零二零年十月起擔任本集團首席運營總監。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運作。鄒女士於二零一三年七月畢業於澳門的澳門大學，獲得法律學士學位。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八月，鄒女士在澳門廉政公署工作，擔任高級檢查員。

於本公佈日期，鄒女士於本公佈發佈之日前三年內未曾擔任過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此外，鄒女士與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佈日期，鄒女士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聯營公司的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或相關權益。

鄒女士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擔任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為三年，自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開始，協議將在初步任期屆滿及其後每連續一年期屆滿時自動重續及延長一年，並可由任何一方通過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通知終止，但可根據章程細則規定輪換、免職、職守、終止、退休及重選。鄒女士有權獲得每年720,000港元的董事酬金及酌情花紅，酬金由董事會參考其在本公司的經驗、資格、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場條件而決定。彼亦有權報銷因履行其於本公司職責而適當產生的所有必要及合理實際費用。鄒女士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第108條的規定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鄒女士將於本公司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與鄒女士的委任有關的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與彼獲委任有關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註。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鄒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瀛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蔡偉振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蔡偉振先生及鄒舒爾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蘇兆基先生、施力濤先生及胡宗明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 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本公佈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yinghaiholding.com。